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　　函

地　址：91201 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 1 號
承辦人：吳怡諠
電　話：08-7740248
傳　真：08-7740309
E-mail：alumni@mail.npust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29 日
發文字號：屏科大校友基金伯字第 1110000004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獎學金申請辦法及獎學金申請書各乙份

主旨：有關本會 111 年度優秀學生獎學金，敬請申請者於 111 年 10 月 03 日前備妥相關文件資料，逕向本會提出申請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會「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」辦理(附件 1)。請欲申請本獎學金之學生於 111 年 10 月 03 日前，依該辦法逕向本會提出申請(附件 1-1 及附件 1-2)。

二、獎學金名額 15 名，每名獎學金新台幣 10,000 元整。

三、依據第八屆第一次董事會議決議，獲獎學生須繳費加入校友總會，並出席頒獎典禮及繳交傑出校友訪問文章。

正本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各系、所

副本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本會

附件 1

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

91.11.02 第三屆第三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96.11.10 第四屆第九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98.09.12 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100.10.22 第六屆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101.09.02 第六屆第三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107.10.13 第八屆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110.09.03 第九屆第一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110.10.23 第九屆第二次董事會議決議修訂通過

壹、依據「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組織章程」辦理。

貳、主旨：為獎勵母校在學優秀學生，特定申請辦法。

參、名額：每學年在校學生成績優良者 8 名；另因母校隸屬於技職體系，著重於技藝，故特殊技藝表現傑出者 7 名（若有空缺轉至成績優良），共 15 名。**※研究生之錄取人數，成績優良者 3 以及特殊技藝者 1 名。**

肆、金額：每名新臺幣 10,000 元整。

伍、申請條件：

一、凡就讀母校之在學學生且非延畢生，均為申請對象。

二、在前一學年各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（含）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（含）以上者，且不得有一科不及格。

※附註：已入本會會員者或附清寒證明文件，獎學金審核委員會優先考慮。

三、學生在某專業上有特殊表現（持有證明），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並經二位教授推薦者亦可申請。

陸、申請期限：每學年第一學期（依函文公告日期）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柒、應備文件：

一、申請書、學生證正反影本及身份證正反影本各一份。

二、檢附在校前一學年度上下兩學期成績單（正本）乙份。

三、以上證明文件，逕送本會辦理。

四、（※檢附資料請務必統一以 A4 格式裝訂整齊）

捌、受獎者權利與義務：

一、經本會獎學金審核委員審定獲獎名單後，以正式公文通知各受獎者。

二、受獎者須繳交訪問傑出校友記錄乙份，並交至屏科大校友總會進行資料審核，審核通過，再行給付獎學金。

三、受獎者須繳費加入屏科大校友總會。

四、受獎者須出席頒獎典禮。

（**※上述事情，若有未審核通過者，基金會有權停止獎學金發放。**）

玖、獎金給付：得獎學生應攜帶身份證、印章具領獎學金。

拾、本會會址：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 1 號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　圖書與會展館 3 樓　校友總會辦公室

電話：08-7740248、傳真：08-7740309

拾壹、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

附件 1-1

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
獎學金申請書（學業成績優良）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8">申請人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td>性別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籍　貫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8">☐日間部　☐四技　☐研究所（☐碩士/專班　☐博士班）
☐進修部　☐海青班　☐攜手專班</td></tr>
<tr><td>科　系　別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班別</td><td></td><td>學號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通　訊　處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>E-mail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附繳證明</td><td>學校成績單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>其他證明文件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成績</td><td>學業成績</td><td colspan="2">上學期：</td><td colspan="2">下學期：</td><td colspan="2">平均：</td></tr>
<tr><td>操行成績</td><td colspan="2">上學期：</td><td colspan="2">下學期：</td><td colspan="2">平均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9">獎學金申請金額：　　佰　　拾　　萬　　仟　　佰　　拾　　元整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9">注意事項：
一、以學業成績優良提出申請者請填寫本申請書。
二、系別請填寫全名，通訊處及聯絡電話請詳細填寫。
三、申請者填妥本申請書，檢附證明文件、學生證影本及身分證影本各乙份，經系主任核簽後，一併送由文教基金會審查。（※檢附資料請統一以 A4 格式裝訂整齊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審核委員會審核結果</td><td>文教基金會承辦人</td><td colspan="2">系主任</td><td colspan="2">申請人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給予獎學金：
☐是　☐否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/table>

本表格修訂於 110.10.23

附件 1-2

財團法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友文教基金會
獎學金申請書（特殊技藝表現傑出）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8">申請人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td>年　月　日</td><td>性別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籍　貫</td><td></td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☐日間部
☐進修部</td><td colspan="4">☐四技　☐研究所（☐碩 士/專 班　☐博士班）
☐海青班　☐攜手專班</td></tr>
<tr><td>科　系　別</td><td></td><td>班別</td><td></td><td>學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通　訊　處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E - m a i l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專業特殊表現事實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附證明文件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獎學金申請金額：　佰　拾　萬　仟　佰　拾　元整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7">注意事項：
一、以專業上有特殊表現提出申請者，請填寫本申請書。
二、系別請填寫全名，通訊處及聯絡電話請詳細填寫。
三、申請者填妥本申請書，檢附證明文件、學生證影本及身分證影本各乙份，經兩位教授推薦及系主任核簽後，一併送交文教基金會審查。（※檢附資料請統一以 A4 格式裝訂整齊）</td></tr>
<tr><td>審核委員會審核結果</td><td>文教基金會承辦人</td><td>系主任</td><td colspan="2">推薦教授</td><td>申請人</td></tr>
<tr><td>給予獎學金：
☐是　☐否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本表格修訂於 110.10.23